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由：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及消防局意見，本辦對立法會 2018 年 2 月 21 日第 206/E137/VI/GPAL/2018 號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8 年 2 月 1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2 月 2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問題，特區政府高度重視包括工業氣體在內的危險品安全管理問題，針對本澳危險品分散存放而潛藏的安全風險，行政長官去年已批准將兩幅分別位於路環蓮花海濱大馬路及西堤馬路遠離民居的土地，興建臨時危險品儲存倉，旨在未興建永久儲存倉之前提供臨時空間，以便對危險品進行統一封閉式管理。為此，保安當局積極配合土地工務運輸局開展前期工作，於今年 1 月與該局舉行會議，以及在倉庫設計上提供意見；消防局現正就該局提出的建設方案進行研究，以便給予消防安全意見。除此以外，消防局亦於去年 3 月及今年 2 月先後派員前往香港，考察當地危險品倉庫的管理和安全建設情況。

就質詢第二點問題，燃料安全委員會已於 2016 年 7 月併入消防局架構，其原來的職能現由消防局新增的燃料安全廳行使。對於業界反映的工業氣體安全問題，由於其管理按照不同的流轉環節，由不同範疇的政府部門負責，為完善本澳各類危險品的安全管理，行政長官已於 2015 年批示成立由保安司司長統籌協調、各範疇相關部門參與的“檢討和完善本澳危險品安全管理制度跨部門聯合工作小組”，及後小組亦訂定了相關的短期(建立工作協調機制)、中期(立法及宣傳)和長期(覓地興建永久性危險品儲存倉)工作計劃。

2017 年 3 月，行政長官根據上述工作小組的建議方案，透過第 51/2017 號批示，對包括工業氣體在內多類危險品的流轉管理和事故應對協調事宜進行了規範。消防局根據有關批示成立了“危險品通報資料處理工作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室”，完成構建“危險品監察數據庫”，並透過與相關政府部門設立通報機制，落實對進口本澳危險品流轉情況的實時追蹤監察，適時制定或更新相關的管理和應急預案。

目前，特區政府正在推動完善危險品管理法律制度，以期理順管理關係，完善監管執法機制，確保市民安全。相關法律草案已有初步方案，現正就細節進行研究分析，爭取盡快提請立法。

就質詢第三點問題，興建危險品儲存倉事宜屬於長期計劃，需要物色土地並配合特區政府的整體發展規劃；倘特區政府對此作出定案，保安當局將積極予以配合落實。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



張玉英

2018年5月8日